

##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 PHUA LEE MING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含3位独立董事），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惠州市鼎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一级子公司已形成和未来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合计人民币1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12个月，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额度范围内处理上述应收账款质押授信相关的事务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1日